

证券代码：870902

证券简称：东微智能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7 月 1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7 月 8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季海交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程序、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季海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董事会提名季海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

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黄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董事会提名黄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段长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董事会提名段长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侯泽门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董事会提名侯泽门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卢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董事会提名卢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9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将本次会议

通过的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19 日